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退出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14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出资1.6亿元与西藏爱尔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爱尔医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尔医疗”）、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设立爱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拟设）（以下简称“爱尔健康保险”），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截止目前，公司已出资320万元用于爱尔健康保险筹建工作。

一、本次退出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情况

经公司与其他合作方友好协商共同签署了《退出投资协议书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公司决定退出发起设立爱尔健康保险。根据补充协议约定补充协议签署后公司将不再投资认购爱尔健康保险的股份，其他合作方不追究公司未依约投资认购等任何责任。根据协议约定爱尔医疗同意于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退还公司前期已支付的筹建费320万元。

二、本次退出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退出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退出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本次退出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退出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目前，爱尔健康保险尚未正式进入设立阶段，公司终止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

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